

##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14: 30。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09:15-09:25，0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 9:15 至 15:00。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科业路 3 号。
- 4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- 5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- 6、主持人：董事长蔡耿锡先生。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13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94,572,10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6.7817%。其中，出席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或授权代表 5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87,626,29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.8147%；参加网

络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6,945,81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9670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等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《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4,544,50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9708%；反对27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29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6,920,71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6028%；反对27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397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### 2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4,572,104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6,948,31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### 3、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6,901,81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308%；反对46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669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6,901,81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.3308%；反对46,50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669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关联股东广东星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、陈惠吟、蔡文华、张杨已回避表决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，信达律师认为：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也符合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，会议形成的《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合法、有效。

#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2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13 日